附件2

承 诺 书

本人毕业于 （高校） （专业），所学专业属于 专业（师范类/非师范类），身份证号码 ，本次参加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教育局2025年上半年公开招聘公办学校学科教师招聘考试，承诺符合本次招聘岗位要求的各项条件，如有虚假承诺，同意记入个人诚信档案并取消招聘资格。报考岗位名称为 。现就相关材料承诺如下：

□本人属2025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报考岗位所要求的毕业证书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

在2025年7月31日前取得招聘岗位要求的毕业证书，否则，将被取消招聘资格。

□本人属2025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报考岗位所要求的英语专业四级等级证书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

在2025年8月15日前取得招聘岗位要求的英语专业四级等级证书，否则，将被取消招聘资格。

□本人属2025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报考岗位所要求的教师资格证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

在2025年8月15日前取得招聘岗位要求的教师资格证，否则，将被取消招聘资格。

□本人属留学回国和港澳台2025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《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

在2025年8月15日前取得《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，否则，将被取消招聘资格。

考生签名（按手印）：

 年 月 日